#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, 并于 2025 年 10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,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7栋B座31层公 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 议,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宪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 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、编制 完成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,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 果,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。与会董事同意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站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